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通告



GLORY 国瑞

GUORUI PROPERTIES LIMITED

國瑞置業有限公司

(發行人)

(於開曼群島以「Glory Land Company Limited (国瑞置業有限公司)」的名稱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以「Guorui Properties Limited」的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2329)

於二零一九年到期 250,000,000 美元的 10.2% 優先票據(票據)

(股份代號：4437)

聯席全球協調人

瑞信

摩根士丹利

海通國際

渣打

國泰君安國際

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瑞信

摩根士丹利

海通國際

渣打

國泰君安國際

美銀美林

中銀國際

招商證券(香港)

中信建投國際

VTB Capital

農銀國際

瑞穗證券

有關申請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作出，以獲批准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的發售備忘錄所述的票據以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三十七章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發行債務的方式上市及買賣。預期票據的上市及批准買賣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前或後生效。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發行人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章筍先生、葛偉光先生、阮文娟女士及張瑾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賴思明先生及陳靜茹女士。